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6-037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 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5月15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每一份股份拥有与拟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有权向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发出推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有权向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1%以上的股东发出推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天内(即2016年4月29日17:30时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材料。

2.在收到推荐书后,公司将成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将对初选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人员,将提交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提名委员会提交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推荐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审核。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锲 公告编号:2016-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现公司董事会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详细内容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4日至4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4日15:00至2016年4月25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00号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8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4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需特别决议通过)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使用与存放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6年向银行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8.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9. 关于提名管亚梅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第3、5、6、8、9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

3.通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培训证书;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5.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责任人;

(6)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者在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7)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

(8)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

(9)公司或其子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11)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二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12)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材料
(一)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学历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二)推荐公司向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6年4月29日17:30时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智勇
联系电话:0755-26972999-1247
传真:0755-86133999-011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环大道9108号海能达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附件: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请在括号内划“√”
推荐书内容(请详细填写)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是 □否 请在是否前打“√”
本人声明(包括但不限于:薪酬、津贴、工作报酬、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6-038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 并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5月15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本次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一、选举方式
(一)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

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公司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天内(即2016年4月29日17:30时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材料。

2.在上述推荐书回执期间,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股东代表推荐的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担任公司的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
-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10.目前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11.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材料
(一)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推荐人为本公司员工,则应推荐人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一个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一个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6年4月29日17:30时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智勇
联系电话:0755-26972999-1247
传真:0755-86133999-011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环大道9108号海能达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19日

附件: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非监事 □监事 请在括号内划“√”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是 □否 请在是否前打“√”
本人声明(包括但不限于:薪酬、津贴、工作报酬、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锲 公告编号:2016-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现公司董事会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详细内容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4日至4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4日15:00至2016年4月25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00号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8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4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需特别决议通过)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使用与存放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6年向银行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8.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9. 关于提名管亚梅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第3、5、6、8、9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按照原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以上有带证件可采取信息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6年4月20日、2016年4月21日(上午8:00-11:30,下午13:30-17:00)

5.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00号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79,投票简称:固锲股份。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项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1. 议案一	1.00
2. 议案二	2.00
3. 议案三	3.00
4. 议案四	4.00
5. 议案五	5.00
6. 议案六	6.00
7. 议案七	7.00
8. 议案八	8.00
9. 议案九	9.00

3)输入委托数量: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填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17: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流程: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站(<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六位数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成功后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站:
<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

1) 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4日15:00至2016年4月25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00号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15153
电话:0512-68188898
传真:0512-68189999
联系人:廖有西

2.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回执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
本人拟亲自/委托代理人 出席贵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13点
在江苏省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00号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的贵公司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6-015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欣食品”)于2015年5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街支行签署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金额为1,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 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35天安鑫第09期

2. 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3. 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将全部投资于与客户合同约定资产管理人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权益工具,进而投资于存款、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基金、货币基金、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4.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00万元

5. 投资期限:35天

6. 年化收益率:3.3%

7. 起息日:2016年4月15日

8. 到期日:2016年5月20日

9. 分配日:理财资金返还到账日;投资周期结束后(即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延期终止日后两个工作日,由银行向客户分配理财本金及收益,分配日即为理财资金返还到账日。

10.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关联关系

12. 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如发生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发行主体未能按期全部兑付本息,信托项下信托公司违约,信托项下融资主体违约,担保人或担保人违约,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形,将造成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兑付或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2)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发生变化,或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或物价指数上升,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客户理财收益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3)政策